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DSEA 朗詩

— 引領綠色生活 —

LANDSEA GREEN GROUP CO., LTD.

朗詩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6)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退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變更委員會成員**

董事局宣佈：—

- (1)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2) 丁遠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丁先生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3) 芮萌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4) 許小年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終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 (5) 李均雄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終止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 (6) 田明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終止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7) 陳泰元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
- (8) 鄒益民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終止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朗詩綠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以負責點算票數。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397,229,399 (100%)	0 (0%)
2. (i) 重選田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395,823,719 (99.94%)	1,405,680 (0.06%)
(ii) 重選申樂瑩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2,397,229,399 (100%)	0 (0%)
(iii) 重選謝遠建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397,229,399 (100%)	0 (0%)
(iv) 重選陳泰元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397,229,399 (100%)	0 (0%)
(v)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2,397,229,399 (100%)	0 (0%)
3. 續聘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2,397,229,399 (100%)	0 (0%)
4. 從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作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派。	2,397,229,399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2,388,913,320 (99.65%)	8,316,079 (0.35%)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2,397,229,399 (100%)	0 (0%)
7. 藉增加購回股份數量擴大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2,388,913,320 (99.65%)	8,316,079 (0.35%)

由於大部分票數均贊成各項普通決議案，故全部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之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722,307,545股。經扣除由受託人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的71,001,750股本公司股份後，有4,651,305,795股本公司股份賦予本公司之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決議案作出投票。本公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建議之決議案表決時概不受任何限制。

董事退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丁遠先生（「**丁先生**」）由於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業務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彼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丁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於退任後，丁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丁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其他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留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芮萌先生（「**芮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芮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芮先生，51歲，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中國國際關係學院，取得國際經濟學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於一九九三年五月、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及一九九七年八月從美國俄克拉荷馬州立大學取得經濟學理學碩士，以及從美國休斯頓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及工商管理哲學博士。芮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

月起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金融與會計學教授，以及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中坤集團金融學教席教授，自二零一九年五月起擔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鵬瑞金融學教席教授。芮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起獲投資管理研究協會專業認證為註冊金融分析師，以及自二零一零年四月起獲全球風險管理協會專業認證為金融風險管理師。芮先生現時為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8 及股份代號：600026；一間分別於聯交所主版上市及上海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上海匯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609；一間於深圳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上工申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843；一間於上海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9；一間於聯交所主版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獲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98；一間於聯交所主版上市之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芮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擔任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333；一間於深圳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主席。除上文所述外，芮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芮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簽訂由本公司發出的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彼於獲委任後，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每三年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至少一次。委任芮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由本公司或芮先生以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芮先生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人民幣 300,000 元，此乃由董事局參考芮先生之職務及職責、行業上的薪酬基準、當前的市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釐定。

芮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並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指之權益，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之進一步資料，亦無與委任芮先生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變更委員會成員

董事局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起：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小年先生終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2.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先生終止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3. 董事局主席田明先生終止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泰元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5. 獨立非執行董事芮萌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
6. 非執行董事鄒益民先生終止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丁先生就彼於本公司任職期間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同時，歡迎芮先生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局命
朗詩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婉縈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五名執行董事為田明先生、申樂瑩女士、王磊先生、周勤女士及謝遠建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鄒益民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小年先生、李均雄先生、陳泰元先生及芮萌先生組成。